

2020/3/5，泰国时间晚 8 点，在曼谷机场 3 楼，新冠病毒防范会议室，由机场 AOT，移民局，检验检疫，及各个涉及航空公司（国内有东航，南航，国航，深航，山东航，翔鹏，春秋）参与，面向航空公司召开紧急会议，针对中国、伊朗、意大利和韩国始发入境泰国曼谷航班要求如下：

1. 以上四国始发旅客以及 14 天内入境过该四国的转机旅客（以各国入境章为准）入境泰国需向检疫申报，在落地前需完成健康信息卡填报，检疫检查完旅客申报表之后，会在旅客入境卡上盖章。旅客入境之后需在各自酒店隔离 14 日，不允许外出，不允许前往泰国其他城市，隔离期 14 天内旅客可以离境。相关部门会对旅客进行监督，如发现旅客离开酒店，将报警抓捕，驱逐出境，并处 50 万泰铢罚金。健康卡样式附后。（可能 1-2 天后隔离地点更改为集中隔离的军事基地。）。航司的责任为必须在始发站告知旅客需要申报以及隔离的要求。
 2. 始发自以上四国的航空器每次过境均须进行杀毒，由机场指定的泰航操作，每次约 2 小时。
 3. 以上四国过夜机组在填写完健康申报表并向检疫申报后可以入境，但不允许出酒店。如有违反，将对航司进行罚款。
 4. 始发站需在为旅客办理值机手续时，检查旅客有无发烧、流鼻涕、喉咙肿痛等症状，如有，请拒绝登机。
 5. 来自高危地区的旅客，如在入境泰国前被卫生部门查出有发烧、流鼻涕、喉咙痛等症状，需要隔离检查，相关费用由航空公司承担。如旅客入境后发生类似症状，航空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6. 根据泰国《传播疾病法》B. E. 2558（2015），如果航空公司未经适当的出境检查或未提前通知健康控制部门而携带 COVID-19 的乘客，航空公司（可能是航站经理）将被处以不超过两年的监禁或不超过 500000 泰铢的罚款或两者兼有。
- 以上措施将于 3 月 6 日 0 点起实施。